

长江日报大武汉客户端8月20日讯

(记者章鸽)根据《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湖北省医疗保障局 国家税务总局 湖北省税务局关于我省2022年度社会保险缴费基数标准的通知》(鄂人社发〔2022〕38号)和《关于2022社保年度灵活就业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档次标准的通知》(鄂社保函〔2022〕17号)规定,武汉市2022年度(2022年7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)社会保险缴费基数月标准为6795元,缴费基数上限为20385元/月,缴费基数下限为4077元/月。

参保单位及职工2022年度企业职工社会保险费缴费基数核定

武汉市用人单位及职工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、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三项社会保险,应按规定据实申报社会保险缴费工资。申报缴费工资高于或等于上限的,缴费基数按上限核定;申报缴费工资低于或等于下限的,缴费基数按下限核定;申报缴费工资处于上下限之间的,缴费基数按申报缴费工资四舍五入后保留到十位。(如:申报缴费工资为5096.9元,则缴费基数为5100元;申报缴费工资为5094.9元的,则缴费基数为5090元。)

灵活就业人员2022年度养老保险缴费标准

在2022年度社会保险缴费基数月标准上下限范围内,武汉市灵活就业人员每月缴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标准划分为9个档次,由本人选择确定。具体为: